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1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慷先生主持，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公司近期拟搬迁至新办公场地，因此拟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变更后的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401号，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应信息进行修订。同时，

公司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

公司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进行修订，并新增《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印章使用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

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2)《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5)《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6)《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7)《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8)《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9)《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0)《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1)《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2)《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3)《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4)《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5)《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公司股份
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8)《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19)《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20)《子公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21)《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22)《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23)《印章使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本议案第 1 至 10 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预计 2021 年度的综合授信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及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申请的银行对象和额度进行调整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银行对公司和全资子公司计划批复的额度，公司拟对银行对象、授信额度、子公司额度在总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进行分配调整。调整后拟向各银行申请的额度如下：

申请主体	拟申请授信的银行	拟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	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内容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2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15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人民币授信额度合计	77000 万元	-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 万美元 （或等值人民币）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美元授信额度合计	500 万美元	-
有方通信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00 万美元 （或等值人民币）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花旗银行（香港分行）	500 万美元 （或等值人民币）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00 万美元 （或等值人民币）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美元授信额度合计	1000 万美元	-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15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人民币授信额度合计	15000 万元	-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6000 万元	贷款、承兑汇票、保理融资、信用证、进出口融资
	人民币授信额度合计	6000 万元	-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银行综

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15 亿元(或等额美金)的连带责任担保。根据银行对全资子公司计划批复的额度，公司拟将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调整至 2.8 亿元(或等额美金)。具体担保额度和期限以银行批复及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700 万元，综合授信类型包括流动资金贷款、保理融资等，期限自合同签署之日起一年，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本次事宜提供担保，公司以部分知识产权质押，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慷及其配偶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综合授信尚须获得金融机构的批准，实际授信情况，

包括实际融资金额、利息利率及使用期限，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融资额度内的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随着海外业务的恢复，为有效规避外汇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本年所使用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总额度折合美元不超过 800 万元，额度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涉及品种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买入期权及期权组合等业务，涉及的币种为美元、欧元、印度卢比。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9 日